



▲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党员到桂林全州参观湘江战役纪念馆,接受红色教育。



▲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收到群众送来的锦旗。



▲兴宾区人民法院金融法庭揭牌。



▲金秀瑶族自治县柑橘巡回法庭到田间地头就地办案。



▲忻城县人民法院干警到该县民族小学开展普法活动。



▲合山法院速裁庭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系列案件并当庭宣判。



▲为方便残疾人,武宣县人民法院将巡回法庭开到村屯。

# 司法为民善作为 正心正行勇担当

二〇二一年全市法院工作综述

□ 本报记者 杨宇婷 通讯员 覃凡 潘海舟

2021年,来宾市两级法院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32744件,结案30333件,结案率92.64%,排名全区第二;司法救助率、信访办结率、终本案件合规率三项重点指标均排全区第一,以创新精神与责任担当,全力护航来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履责守护公平正义 坚守法治维护社会稳定

2021年12月30日,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宣判余昌文(广西政协经济委员会原副主任、广西交投公司原党委书记、原董事长)受贿罪一案。被告人余昌文因犯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其收受的商铺、房产、车辆、停车位等违法所得,予以没收,上缴国库,彰显人民法院有贪必惩、有腐必除的决心。

一直以来,我市两级法院积极主动承担司法社会责任,提高政治站位,坚守法治思维,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取得良好效果。

去年,全市法院审结各类刑事案件2807件,其中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84件,大大增强群众安全感;审结社会广泛关注的韦某师为好友按摩致死案,获评全区法院十佳案例;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审结涉黑恶案件4件22人,执行到位3684.83万元;深化禁毒斗争,审结涉毒案189件398人,审结涉枪涉爆案28件36人,确保社会和谐稳定;设立少年法庭,审结未成年人刑事案件82件128人,全方位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 把群众冷暖放心上 “法院+N”办案惠民生

2021年4月12日,对来自福建、贵州、四川、云南等地的21名农民工来说,是一个重要的日子——他们被拖欠工资的案件获得立案办理。

据悉,以程某为代表的21名外地农民工来到忻城县大塘镇某石材公司打工已有一年,但石材公司却未履行支付劳动报酬的义务,分别拖欠了几万元至十几万元不等的工资。此前,程某等人已向忻城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认为石材公司与程某等人存在劳动合同关系,裁决石材公司应向程某等人支付劳动报酬。然而仲裁裁决生效后,石材公司仍未向农民工支付劳动报酬。去年4月初,程某等人到忻城县人民法院询问如何申请强制执行。随即,忻城县人民法院收到程某邮寄的申请执行案件材料,经审查通过后,马不停蹄为其办好立案手续。

为民办实事,我市两级法院始终在行动,并将体现人民利益、反映人民意愿、增进人民福祉落实到法院工作各领域、全过程。2021年,全市法院审结涉教育、医疗、消费、住房、社保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案件3070件,审结家事案件2342件;开展涉民生案件执行专项活动,执结涉民生案件1725件,依法维护农民工等群体合法权益;办结司法救助案件348件,发放救助金358.5万元,司法救助率位列全区第一;审结环境资源类案件991件,用法治方式擦亮我市“山清水秀生态美”的金字招牌,市中级人民法院还在全区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座谈会上作经验介绍。

立足群众诉求多元、矛盾纠纷多发的特点,2021年11月,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市总工会、市人社局成立全市首个市县两级新业态劳动者劳动权益保障联动调处中心,高效调处劳动、人事争议案件1263件。同时,面对案多人少的压力,全市法院积极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前移解纷关口,与8家单位在涉企、金融纠纷等领域共同构建“法院+N”诉调对接联动机制;拓展“一站式”多元解纷平台,与辖区84家调解组织、第三方单位及178名调解员签订诉调对接协议,建立18个专业化调解工作室,形成联动调解常态化机制,已委托第三方开展诉前调解6324件,调解成功率同比提升19.2%。

▲“瑶瑶姐”参与金秀瑶族自治县法院桐木法庭家事审判工作。

## 助力企业纾困解难 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1年12月15日,在执行法官的不懈努力下,被执行人廖某将800万元及价值880.56万房产转到南宁市某小额贷款公司名下后,该公司解除了廖某名下5000多亩林权的查封。来宾法院将强制执行的力度与优化营商环境的温度有机融合起来,促使双方真实自愿达成庭外和解协议,使来宾某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自动履行担保义务1680.56万元,既让企业浴火重生,又化解了金融风险。

过去一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创新打造一次性解决涉企、涉众房地产纠纷的“来宾模式”为抓手,高效化解涉房地产纠纷案件1800多件,解决商业纠纷平均用时同比下降16.91%;执行结案9527件,同比上升36.18%,执行到位5.34亿元,跻身全区第一梯队。在全区“一次性实质解决行政争议”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上,自治区高院对我市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多年来,市中级人民法院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采取“放水养鱼”做法,以司法服务“硬招法”营造企业发展“暖环境”,自觉将法院工作融入全市发展大局。全市法院共对85家企业采用“活封”形式,对42家企业进行信用修复,促成37家企业自动履行还款义务,执结涉金融机构执行案件1676件,为防范化解全市金融风险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助力守信企业纾解困境,推动来宾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同时,各县(市、区)基层法院主动结合实际,先后打造旅游巡回法庭、工业园区巡回法庭、矿山巡回法庭等一批富有来宾特色、满足群众需求的新时代人民法庭品牌,推动人民法庭由过去“注重办案”向“参与治理”转变。因成绩突出,来宾市人民法庭建设成效获自治区第十二次党代会融媒体专题报道,自治区高院领导批示要求全区法院学习借鉴。



## 快速便捷化解纠纷 创新形式提升公信力

“经本院释明,原、被告双方均同意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该三件民间借贷纠纷,故该三案件由简易程序转为小额诉讼程序,实行一审终审。”2020年年底,合山市人民法院速裁组整合审理并当庭审结三件民间借贷案件,涉案金额9万余元。

开庭前,法官审阅卷宗认为,该三件借贷案件权利义务关系明确,借贷事实清楚,建议适用小额诉讼程序进行审理,快速便捷化解矛盾纠纷,双方当事人

均同意。这是合山法院首次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审理案件。近年来,合山法院逐渐提高小额诉讼程序适用力度,2021年通过小额诉讼程序高效化解商事案件177件,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

去年,我市两级法院始终坚持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扎实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和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提升审判质量、效率和司法公信力。其中,通过强化线上服务,全市法院受理网上立案申请3023份,移动“微法院”立案1208

件,畅通调审衔接“一站式”权益保障“专属通道”;以“简案快审、繁案精审”模式,审理速裁案件12282件,占全部民事案件的75.10%。

线上司法服务离不开线下建设基础,法院基层建设也不停歇。2021年,我市新建及改扩建人民法庭3个、法院诉讼服务中心2个,高质量完成高科技法庭及“六专四室”建设,其中武宣县人民法院建成全市首个驻看守所科技法庭,极大提升办案效率,降低押解风险。

(本版图片由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供,均为资料图片。)